

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废止《关于集团内生产企业进行药品品种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1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9_A3_9F_E5_c80_321855.htm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废止《关于集团内生产企业进行药品品种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》的通知（国食药监注〔2006〕237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（药品监督管理局）：国家局于2002年1月18日发布了《关于集团内生产企业进行药品品种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国药监注〔2002〕14号）。鉴于目前药品生产集中改造工作已经结束，为贯彻实施《行政许可法》，确保药品质量，经研究，决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废止国药监注〔2002〕14号文，停止受理集团内生产企业进行药品品种调整的申请。对此前已受理的上述申请，仍按照国药监注〔2002〕14号文的要求继续办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